

增持策略周报 (20260202-20260208)

投资要点

投资评级：看好

➤ 本周A股增持事件情况

2026年2月2日至2026年2月8日，共3家上市公司发布股东拟增持公告，具体包括林洋能源，孚日股份，长虹华意，增持金额均值占总市值比例分别为0.62%、0.004%、0.03%。2026年2月2日至2026年2月8日，共16家上市公司发布管理层增持公告，其中增持金额占总市值比例超过0.05%的公司包括鹏翎股份。

综合增持、业绩增速及行业基本面，重点关注林洋能源：

1、林洋能源：控股股东拟增持+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回购股份

林洋能源于2026年2月8日披露，控股股东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计划自2026年2月9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亿元（含），增持金额均值占总市值比例为0.62%，不设价格区间，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增持目的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

公司同步推出第四期回购计划，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1.5亿-3亿元股份，回购价格上限8.75元/股，较2026年2月9日收盘价6.25元溢价40%，并计划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同时，公司拟注销此前未使用的1,894.90万股回购股份，优化股本结构，提升每股收益，公告发布后首个交易日（2026年2月9日），公司股价上涨6.66%。

公司是领先的智能配用电及新能源解决方案提供商，业务涵盖智能电网、新能源电站开发与运维、储能系统三大板块。在智能电网领域，公司提供智能电表、采集终端及系统解决方案，产品覆盖国内外50多个国家和地区；新能源板块聚焦光伏、风电等电站的开发、投资与运营，持有电站超1.3GW，并提供运维与电力交易服务；储能板块围绕“3S”融合技术，提供从电芯到系统集成的全产业链储能产品与解决方案，并已在多个大型储能项目中实现应用。公司通过技术研发与全产业链布局，持续为全球客户提供高安全、高效能的能源管理及存储服务。

➤ 风险提示

数据统计误差；研究报告中使用的公开资料可能存在信息滞后或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分析师：褚聪聪

执业登记编号：A0190523050005

chucongcong@yd.com.cn

增持指数与沪深300指数走势对比



资料来源：Wind，源达信息证券研究所

目录

一、本周 A 股增持事件情况	3
二、近一年部分上市公司重要股东增持情况	6
三、风险提示	7

图表目录

表 1: 2026 年 2 月 2 日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发布股东拟增持公告的上市公司	3
表 2: 2026 年 2 月 2 日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发布管理层增持公告的部分上市公司	3
表 3: 近一年发布股东拟增持公告的部分上市公司	6

一、本周 A 股增持事件情况

1. 本周 A 股上市公司重要股东拟增持情况

2026 年 2 月 2 日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共 3 家上市公司发布股东拟增持公告，具体情况见表 1。

表 1：2026 年 2 月 2 日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发布股东拟增持公告的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次公告日期	股东身份类型	拟增持金额		归母净利润增速			评级机构家数	申万行业
				均值占总市值比例	2025E	2026E	2027E			
601222.SH	林洋能源	2026-02-0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62%	1.21%	15.25%	15.65%	5	公用事业--电力--光伏发电	
002083.SZ	孚日股份	2026-02-06	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工会主席, 总工程师	0.004%	0.04%	27.01%	16.52%	1	纺织服饰--纺织制造--棉纺	
000404.SZ	长虹华意	2026-02-05	师(离任), 职工监事(离任),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董秘	0.03%	4.17%	6.61%	8.40%	1	家用电器--家电零部件II--家电零部件III	

资料来源：Wind，源达信息证券研究所

2. 本周 A 股上市公司管理层增持情况

2026 年 2 月 2 日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共 16 家上市公司发布管理层增持公告，其中增持金额占总市值比例超过 0.05%的公司情况具体见表 2。

表 2：2026 年 2 月 2 日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发布管理层增持公告的部分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增持金额	增持金额		归母净利润增速			评级机构家数	申万行业
			占总市值比例	2025E	2026E	2027E			
300375.SZ	鹏翎股份	689.39	0.16%	-	-	-	0	汽车--汽车零部件--底盘与发动机系统	

资料来源：Wind，源达信息证券研究所

综合增持、业绩增速及行业基本面，重点关注林洋能源：

1、林洋能源：控股股东拟增持+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回购股份

林洋能源于 2026 年 2 月 8 日披露，控股股东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计划自 2026 年 2 月 9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 亿元（含），不设价格区间，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增持目的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

公司同步推出第四期回购计划,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 1.5 亿-3 亿元股份,回购价格上限 8.75 元/股,较 2026 年 2 月 9 日收盘价 6.25 元溢价 40%,并计划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同时,公司拟注销此前未使用的 1,894.90 万股回购股份,优化股本结构,提升每股收益,公告发布后首个交易日(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股价上涨 6.66%。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电网、新能源、储能三个板块业务,具体如下:

(1) **智能板块** 公司智能板块主营产品覆盖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终端、用电信息管理系统及 AMI (先进计量体系架构) 解决方案、低压智能断路器、智能配电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电力物联网智能终端及解决方案等,是领先的智能配用电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具体包括单相电能表系列、三相电能表系列、物联电能表、IR46 电能表、直流电能表以及数字化变电站表、集中器、采集器、专变采集终端、专变终端(模组化)、能源控制器、智能融合终端、智能量测终端、智能台区终端、负控及配变终端、各类通信模块、能效采集及管理终端、新型负荷管理产品、智能检测台体及现场检测装置、配电自动化终端、10kV 柱上断路器、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等产品以及智能用电信息管理和海外 AMI (先进计量体系架构) 主站软件等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包括:纵向挖掘国内市场,横向拓展国际市场,参加国网、南网、蒙西电网、地方电力公司以及海外各国电力公司集中招标;通过全国各地子公司及营销机构获得地方电力公司及非电力公司客户订单。通过近 30 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已经销往全国各个省市,并远销欧洲、中东、东亚、东南亚、非洲、南美洲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过战略合作、自主开拓、代理商合作、合资和收购兼并等方式获得海外电力公司订单为合作伙伴提供产品和服务。

(2) **新能源板块** 公司新能源板块主营业务为开发、设计、建设、投资、运营各类新能源电站,同时结合项目资源优势与客户合作,为客户提供电站开发、设计、建设、运维、技改及多元化服务等一站式系统解决方案。项目应用场景广泛,包括地面、山地、水域、海域光伏电站,以及大中小型工商业屋顶电站、风电电站、光充储微网等。在新能源电站方面,国内业务重点聚焦“三大基地”建设,同时逐步开拓海外市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各类新能源电站超 1.3GW;在自主开发、投资的同时,公司持续加大与国电投、中广核、申能、华能、中电建、京能、粤水电、华东院等央国企的合作,以“开发+EPC+运维”模式持续推进新能源电站业务。2025 年 5 月,公司正式进军意大利可再生能源市场,首个 MW 级光伏项目——位于撒丁岛的 Elmas 太阳能电站正式开工建设,成为公司全球化高质量发展战略的重要里程碑。此次进军意大利市场,公司采取了多元化开发策略,除 Elmas 项目外,还通过战略性投资并购方式,成功收购了位于撒丁岛的 Fiumesanto 和 Sestu 两个 MW 级光伏项目。公司将以这些项目为起点,坚定深耕意大利市场,充分利用公司长期沉淀的项目经验、技术优势及全球战略资源,为意大利乃至整个欧洲市场提供高可靠、高安全、高性价比的光伏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持续输送优质清洁电力。在新能源运维服务方面,林洋智维依托智慧运维云平台,构建起覆盖光伏、风电、储能等多领域的多元化业务体系,不断开拓技改、检修、电力交易等服务,全面满足客户需求。林洋智维的核心客户以“五大六小”等央国企为主,截至 2025 年 6 月底,公司签约运维的电站装机量突破 20GW,运维容量同比增长 40%,服务区域持续向我国西北部扩展,业务规模与盈利能力稳步提升。2025 年

上半年，林洋智维重点开拓检修、技改等细分市场，并成立检修分公司及技改事业部，打造核心服务能力。此外，林洋智维积极联合国内外校企开展合作，共同研发智能巡检、故障诊断、在线监控、功率预测等领域的科创项目，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在国家推动全国统一电力交易市场与碳排放权交易体系建设的背景下，林洋智维以自持平价电站为基础，深入探索绿色能源消费市场及新能源项目的环境价值。截至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交易业务板块自持发电场站 15 座，总装机容量超 1GW，覆盖风电、光伏及储能电站类型。目前，公司电力交易业务已拓展至江苏、山东、安徽、湖南、蒙西等省份，其中江苏、安徽地区的售电业务、虚拟电厂运营及分布式能源聚合体系初步建成，正稳步推进“发售一体化综合能源服务商”战略目标。林洋智维代交易的安徽省光伏电站、风电场站结算均价较燃煤标杆电价溢价明显；江苏省电能场站结算价格维持稳定、绿电场站实现一定溢价。自主研发的电力交易辅助决策系统，采用云端灵活架构，内置智能预测模块通过深度分析历史数据与实时市场动态，大幅提升电价预测准确率至行业领先水平（D+1 预测准确率 72%，D+3 准确率 55%），实时监控功能以直观图表清晰展示市场动态与预测结果，策略建议功能依据当前市场情况推荐最优交易方案，极大简化交易环节。应用该系统可提升交易决策效率超过 40%，节省人工分析时间，充分彰显林洋智维在电力交易数字化领域的创新实力与服务成效。

(3) 储能板块 公司储能板块主营业务围绕独立储能电站、新能源发电配套储能、工商业用户侧储能、用户侧光储微电网等应用场景，提供系统化、定制化的储能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打造端到端的新型储能全生命周期业务链，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高安全、高可靠智慧储能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在核心技术与产品布局上，公司专注于“BMS+PCS+EMS”的“3S”融合储能系统设计，目前已研发形成覆盖多应用场景的储能系统及软件平台，包括先进的 Power Atlantic 系列智慧液冷储能系统、Power Key 及 Power Matrix 系列智慧工商业储能产品及 Easy Storage 智慧储能云平台。针对电池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技术，建立了从电芯、PACK 到系统集成，再到交付调试和运营的全过程智能可视化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高安全、长寿命、高效率、低衰减、智能化、高收益”的新型储能定制化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在产业链布局方面，公司打通上下游产业链，实现垂直产业链布局，构建“电芯-系统集成-项目投建-智慧运营”全产业链能力闭环。在储能电芯环节，公司参股合资的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能 10GWh 储能专用磷酸铁锂电池生产基地项目。同时，继江苏启东储能电池模块（PACK）及直流侧系统制造基地两条全自动化柔性智慧储能 PACK 生产线投产后，公司先后在河北平泉、安徽五河投资建设新能源智慧产业园，储能系统年产能提升至 10GWh，另新增沙特在建海外生产基地 2GWh，预计年内投产。在研发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 Power Atlantic®液冷储能电池舱、Power Key®智慧液冷储能柜，凭借智能热管理系统、数字孪生模型优化技术及多时间尺度复合控制算法，在电网级储能、工商业用户侧、微电网等场景中实现高安全、长寿命、高效率、低衰减、智能化、高收益的突破性应用，已覆盖多个大型项目，如：江苏启东 80MW/176MWh，江苏如东 200MW/400MWh，河北平泉 45MW/180MWh 项目，安徽无为 100MW/200MWh 项目等。公司建设超过 5000 平方米的专业实验科研场地，形成覆盖电芯、模组、PACK、储能柜及电池舱多层级产品的关键性能测试能力，覆盖从储能单体到系统级测试全过程链条，可满足多场景实验研究需求。公司深度融合 3S 控制、寿命

均衡管理、故障预判等创新技术，打造出适配新型电力系统的“3S 融合新型储能系统”，并通过五级安全设计等创新技术保障系统安全性，同时作为行业技术引领者，林洋储能还牵头制定了多项储能标准，如江苏省可再生能源行业协会/江苏省能源研究会发布的《工商业电化学液冷储能柜技术要求》、中国商业股份制企业经济联合会发布的《液冷储能系统安全性检测方法》和《液冷储能系统储能效率检测方法》等，其中主导了《工商业电化学液冷储能柜技术要求》团体标准等。在储能业务发展战略上，公司采用“集中式共享储能+分布式用户侧储能”双轮驱动模式。针对集中式共享储能，通过将碎片化的新能源配套储能系统进行集中建设、统一运营、大容量单并网点接入电网，既能增强新能源电站的调节能力，又可使储能电站接受电网统一调度，参与电力市场，通过为电网提供调峰、调频等辅助服务获取增值收益，这种模式可有效提高储能设备利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进而增加资产投资收益；在分布式用户侧储能方面，重点为工商业用户为主的分布式储能及光储微电网场景提供全价值链服务，涵盖设备销售、融资租赁、合同能源管理、智慧运维及云平台服务等全生命周期增值服务，以获取收益。

二、近一年部分上市公司重要股东增持情况

2025 年 2 月 8 日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发布股东拟增持公告的上市公司中，我们按照如下逻辑进行筛选：

- (1) 去除 ST 个股，剔除被动增持事件，如资金来源不是自有资金，而是来自股权质押的、增持目的不是基于看好公司未来发展，而是“维持控制权稳定”的，均去除；
- (2) 保留股东增持金额占市值（或增持数量占股份）比例 > 1%（均取公告上下限的均值计算）；
- (3) 基本面指标筛选：万得一致预期的 2025-2027 年归母净利润增速为正，评级机构家数 > 3 家；
- (4) 结合行业景气度进行筛选，筛选后的列表如下：

表 3：近一年发布股东拟增持公告的部分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次公告日期	拟增持金额占市值比	一致预期的归母净利润增速			评级机构家数	行业
				2025E	2026E	2027E		
000703.SZ	恒逸石化	2025/12/2	6.76%	85.84%	52.10%	32.43%	6	石油石化-炼化及贸易-炼油化工
002643.SZ	万润股份	2025/11/26	4.36%	70.14%	20.48%	15.69%	17	电子-电子化学品II-电子化学品III
603733.SH	仙鹤股份	2025/4/9	2.79%	8.20%	23.18%	20.21%	10	轻工制造-造纸-特种纸
000915.SZ	华特达因	2025/6/27	2.78%	7.58%	8.71%	8.62%	3	医药生物-化学制药-化学制剂
000422.SZ	湖北宜化	2025/5/16	2.18%	69.07%	16.27%	12.98%	8	基础化工-农化制品-氮肥
301216.SZ	万凯新材	2025/3/19	2.16%	147.56%	250.7%	40.37%	3	基础化工-塑料-其他塑料制品
002034.SZ	旺能环境	2025/3/13	2.01%	19.71%	6.12%	5.96%	5	环保-环境治理-固废治理
601058.SH	赛轮轮胎	2025/4/8	1.90%	0.08%	20.12%	17.81%	25	汽车-汽车零部件-轮胎轮毂
000528.SZ	柳工	2025/4/26	1.83%	28.27%	35.84%	28.33%	20	机械设备-工程机械-工程机械整机

600905.SH	三峡能源	2025/4/9	1.82%	1.68%	7.44%	8.01%	12	公用事业-电力-风力发电
002438.SZ	江苏神通	2025/12/3	1.77%	16.47%	17.54%	13.70%	4	机械设备-通用设备-金属制品
002493.SZ	荣盛石化	2025/4/10	1.76%	160.10%	82.22%	36.73%	20	石油石化-炼化及贸易-炼油化工
002643.SZ	万润股份	2025/2/21	1.76%	70.14%	20.48%	15.69%	17	电子-电子化学品II-电子化学品III
600583.SH	海油工程	2025/4/9	1.70%	10.54%	11.69%	8.72%	7	石油石化-油服工程-油气炼化工程
600176.SH	中国巨石	2025/11/29	1.70%	42.65%	19.94%	14.44%	28	建筑材料-玻璃纤维-玻纤制造
601827.SH	三峰环境	2025/5/23	1.64%	10.30%	6.19%	6.40%	4	环保-环境治理-固废治理
603225.SH	新凤鸣	2025/4/11	1.59%	10.60%	46.13%	22.76%	20	基础化工-化学纤维-涤纶
000932.SZ	华菱钢铁	2025/9/11	1.50%	80.36%	14.09%	6.74%	11	钢铁-普钢-板材
301096.SZ	百诚医药	2025/6/12	1.50%	170.35%	63.79%	40.78%	5	医药生物-医疗服务-医疗研发外包
601838.SH	成都银行	2025/4/9	1.49%	5.22%	6.78%	7.64%	24	银行-城商行II-城商行III
601233.SH	桐昆股份	2025/4/24	1.48%	72.99%	45.41%	22.05%	27	石油石化-炼化及贸易-其他石化
600623.SH	华谊集团	2025/3/18	1.45%	11.41%	40.53%	11.13%	5	基础化工-化学原料-煤化工
003035.SZ	南网能源	2025/4/9	1.40%	976.34%	17.80%	15.89%	5	公用事业-电力-电能综合服务
600141.SH	兴发集团	2025/1/23	1.40%	18.00%	21.25%	18.01%	16	基础化工-农化制品-磷肥及磷化工
000301.SZ	东方盛虹	2025/6/17	1.38%	126.50%	90.57%	46.08%	4	石油石化-炼化及贸易-炼油化工
601600.SH	中国铝业	2025/4/9	1.37%	16.62%	10.88%	7.59%	12	有色金属-工业金属-铝
002039.SZ	黔源电力	2025/4/16	1.28%	107.10%	4.62%	8.69%	4	公用事业-电力-水力发电
688267.SH	中触媒	2025/11/25	1.26%	52.20%	19.66%	17.86%	4	基础化工-化学制品-其他化学制品
603306.SH	华懋科技	2025/5/7	1.21%	19.71%	73.32%	38.20%	4	汽车-汽车零部件-车身附件及饰件
600388.SH	龙净环保	2025/6/10	1.18%	41.22%	25.90%	19.56%	7	环保-环保设备II-环保设备III
600418.SH	江淮汽车	2025/4/8	1.12%	59.62%	394.91%	172.50%	13	汽车-商用车-商用载货车
600873.SH	梅花生物	2026/1/15	1.11%	19.96%	4.34%	9.38%	18	基础化工-化学制品-食品饲料添加剂
601117.SH	中国化学	2025/4/12	1.04%	10.33%	9.19%	8.64%	14	建筑装饰-专业工程-化学工程
600761.SH	安徽合力	2025/4/11	1.03%	8.25%	11.96%	13.20%	20	机械设备-工程机械-工程机械整机
600415.SH	小商品城	2025/4/9	1.02%	45.38%	32.10%	19.48%	27	商贸零售-一般零售-商业物业经营
001203.SZ	大中矿业	2025/3/11	1.02%	14.68%	14.45%	23.58%	4	钢铁-冶钢原料-铁矿石
600143.SH	金发科技	2025/9/20	1.00%	74.44%	32.29%	24.90%	15	基础化工-塑料-改性塑料
600507.SH	方大特钢	2025/2/26	1.00%	263.83%	13.83%	11.45%	4	钢铁-特钢II-特钢III

资料来源：Wind，源达信息证券研究所

三、风险提示

国内经济增长波动的风险；

数据统计误差；

研究报告中使用的公开资料可能存在信息滞后或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投资评级说明

行业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看好：	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 10%以上
中性：	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 10%~ + 10%以上
看淡：	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 10%以下
公司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买入：	相对于恒生沪深 300 指数表现 + 20%以上
增持：	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 10%~ + 20%
中性：	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 10%~ + 10%之间波动
减持：	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 10%以下

办公地址

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跃进路 167 号源达办公楼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100 号陆家嘴软件园 2 号楼 701 室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作者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不曾与，不与，也不将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有直接或间接联系，特此声明。

重要声明

河北源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911301001043661976。

本报告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仅供河北源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包含作者对证券价格涨跌或市场走势的确定性判断。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

本报告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报告当日的判断，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以发出其他与本报告所载信息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所反映研究人员的不同观点、见解及分析方法，并不代表本公司或其他附属机构的立场。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范围内，与本报告中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不存在法律法规要求披露或采取限制、静默措施的利益冲突。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须注明出处为源达信息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的发布人和发布日期，提示使用证券研究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报告的，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